



和谐社会 道通为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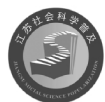
古璇

道家文化是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华民族在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创造的宝贵精神财富。道家文化同儒家文化、佛教文化一样,对中国的思想文化、政治秩序和社会历史进程产生过深远影响,对中华民族心理、民族性格和民族凝聚力的形成及其维系起过重要的作用。今天,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文化的进程中,我们仍有必要重新审视道家文化,剔除其封建糟粕,吸收其合理的成分,发掘道家文化的时代价值,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理论依据。

一、道家“道通为一”的和谐思想

追求和谐是中国哲学的根本品格,它反映着中国文化的精神实质。和谐就是矛盾着的双方在一定条件下达到统一而出现的状态,它标志着自然界内部、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之间诸多元素实现均衡、稳定、有序,相互依存,共同发展。多样性的东西共存而达到平衡,才能形成和谐;如果多样性的东西彼此冲突,达不到平衡,也就无所谓和谐。这也就是说,和谐是把“杂多引致统一”、把“不协调引致协调”。千百年来,中华文明虽屡受摧折而不绝,中华民族虽历经磨难而不衰,这无疑是一个重要原因。

作为中华民族的传统宗教,道教与我国思想文化中的诸多流





派一样,都倡导“和谐”思想。道家哲学是一种以“道”为本体的出世哲学,其伦理思想的精粹体现在如何建立与保持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方面,譬如“天乐”、“德兼于道”、“道法自然”等理念即是如此。道家主张绝圣弃智,返朴归真,倡导人与自然、万事万物之间的和谐相处。天人合一、物我一体的整体观念,是道家的一种基本理念,是道家其他一切思想、观念的基础和出发点。作为道家最高范畴的“道”,被认为是生育天地万物的本原或本体,是天地、万物及人的共同来源。万物统一于道,天地万物在道中达到协调统一的和谐状态。

道家的代表人物庄子的“道通为一”思想是中国传统和谐思想的代表。《齐物论》中说道:“天地一指也,万物一马也……举莛与楹,厉与西施,恢诡谲怪,道通为一。其分也,成也;其成也,毁也。凡物无成与毁,复通为一。唯达者知通为一,为是不用而寓诸庸。”意思是,天地、万物、草茎、庭柱、丑妇、西施、生成、毁灭,以及一切稀奇古怪的东西,都可以归结为道,从道的角度看来,这些事物是齐一的,一个无论表面上看多么希奇古怪的事物,在道那里与我们习以为常的事物均没有本质的区别。这就是说各种各样的差别,把此物和彼物分隔起来的种种不同,在道这里都被打通了。通意味着事物之间的任何界限或者区别都是相对的,不必执着,也不值得执着的。可见,就庄子中用来描述道的“通”而言,大概包含三层意思:第一,道是没有分别和界限的,因此它不是割裂的而是通的,所有的差别在道那里都消失了;第二,道和万物之间没有界限;第三,万物之间是相通的一体,“天地一指也,万物一马也”。它并不是在物理形态上改变物的恢诡谲怪的情形,期待着万物经过加工之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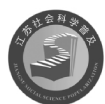


都会变成一个样子。道“通”万物,而不是道“同”万物。万物还是万物,从物理形态上看仍然是不齐的。不过,当我们去追究他的来源、直接本原处的时候,也就是到了物之初即道的时候,你会发现没有界限,没有分别,甚至也没有物,只是无,也许连无都没有。在这里,“万”早已经消失了,剩下的只是一,只是无。这就是道家所讲的“道”——万物的本源!

“道通为一”继承了老子的思想,是道家的本体论,是道教宇宙观的基本内容。它把自然万物看作一个有机的整体,认为人类只是其中一分子,人与万物本质上是平等的,消解了人与自然的对立,达到了万物和谐之境地。“道通为一”背后隐含的整体观与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所提出的和谐社会观是一致的。因此,我们可以将道教的和谐社会思想运用到当今中国社会中,并结合胡锦涛总书记提出的科学发展观,共创和谐社会!

二、与道家和谐社会思想结合,创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道通为一”的和谐理念与党中央提出的和谐社会思想从本源上讲是一致的。实现社会和谐,是包括中国共产党在内的马克思主义政党不懈追求的一个社会理想。在长期的革命、建设和改革实践中,我们党为促进和实现社会和谐进行了艰辛探索和不懈努力。新世纪新阶段,我国进入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经济体制深刻变革,社会结构深刻变动,利益格局深刻调整,思想观念深刻变化。这种空前的社会变革,在给我们发展进步带来巨大活力的同时,也带来了这样那样的矛盾和问题。党的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总体布局和全面建设小





康社会的全局出发,全面分析新世纪新阶段的形势和任务,深刻认识我国发展的阶段性特征,系统总结我们党在促进社会和谐方面积累的经验,明确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战略思想和重大战略任务。

按照“道通为一”的和谐理念要求,在和谐社会构建中,我们要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既要把握好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促进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又要提高统筹各方面发展的能力,促进社会系统与自然系统有机和谐。可见,要实现一个万物和谐的社会,必须得做到人与自身、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这四个方面的和谐。

首先,要实现人与自身的和谐。在科学技术日新月异、经济发展飞速前进的现代社会,由于新技术急剧更新、信息量的猛增,快节奏、高速度、环境的污染、竞争的加剧、破产与失业等因素,使得人们整日处于精神高度紧张与疲劳之中,这就会破坏一个人的心理平衡,造成心理障碍,从而在社会上普遍地造成现代化的工业病,如各种不同程度的精神病、精神障碍、心脏病、高血压等。如果人自身都不能进入一种和谐的状态,那么想把周围的一切变得和谐就是无稽之谈了。道家思想能指导现代人实现自我心理的调适以促进现代人心理健康的发展,从而形成人与自身的和谐状态。如果我们能够按照老子哲学中所提出的主静说和庄子所提出的超脱说来调适个人的心理,保持个人的心理平衡,就可以使人们在纷纭复杂的社会矛盾所引起的心理冲突面前,不致失去心态的平衡,导致心理与生理的病疾。由此可见,道家的和谐思想对人们完善自我心灵、提升道德境界,实现身心的自由和发展,避免异化现象出现





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对指导现代人实现自我心理的调谐,以促进心理健康方面将会起到重要的作用。为人们的内心形成一种宁静致远的和谐状态提供理论基础。

其次,要实现人与人之间的和谐。道家主张人应具有虚怀若谷、玄远博大的心态。老子提出的“上德若谷”是宽容和合之道,他认为人的胸怀要像空旷的山谷一样,化育万物、包容一切,不应受社会等级、贫富、亲疏、贵贱的限制。对所有的人都应一视同仁、平等施予、相互包容,以善良、平等、同情的态度和生共处。老庄还主张“抱朴守真”、“谦下不争”。抱朴守真,就是要以一颗纯真无欺的诚心去对待他人;谦下不争就是要谦虚谨慎,尊重他人,不争私利,不恃己功。因为诚恳、谦让等友爱的言行,往往会引起对方相应的、积极的道德情感和行为,从而实现个体道德的升华,促进并保持人际间的协调与合作,实现与社会环境高度协调、与他人高度协调的和谐状态。老子还认为人与人之间要想宽容共处,就应当“为而弗争”、不计较得失。道家这些古老而深远的智慧对于我们现实社会人际关系的调整,对于遏制恶性竞争、极端私欲都有重要的指导意义。现代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会由于宗教信仰、价值观念、思维方式、文化背景的差异,由于与他人发生各种权利、利益的矛盾而趋向紧张甚至冲突。损人利己、损公肥私、尔虞我诈、权力倾轧等现象较为普遍。因此,道家伦理所提倡的“上德若谷”、“抱朴守真”、“谦下不争”、“为而弗争”、宽容退让、和谐相处等的精神具有重要的价值和意义,应当把这些精华思想整合到我们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道德体系当中去,从而实现人与人和谐友爱的状态。

再次,要实现人与社会的和谐。每个人不是单一的个体,他生





活在社会中,是社会的人,与社会各个方面都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在当今社会,每个人都存在着正确处理个人与集体、与社会这个大家庭的关系,不能为了一己私利而不顾全大局、损害社会的利益。道家主张超越物质利益,杜绝过分的感性欲望,认为权力、名誉和利益都是俗人所乐。它强调“少私寡欲”、“见素抱朴”,“道通为一”把自然万物看作一个有机的整体,那么人类自身更应该是一个和谐的整体。这就不同于以物质利益为旨归,以感官享乐为目的,为利己不惜损人的个人主义观念。道家伦理的这种个体主义理念对当前调整和优化市场经济的基本道德规范,抵御极端利己主义思想是有一定意义的。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公私观念、集体利益与个人利益的关系结构都面临调整的任务,初级阶段多种经济成分的并存格局,客观上也导致了价值观的多元化和利益冲突的加剧。针对这种情况,我们在强调尊重和保护正当的个人利益的同时,一定要抵制各种损人利己的极端个人主义、享乐主义、拜金主义思想的侵蚀,使我们的道德教育能在不同的层次上展开,从而与当前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统一起来,以达到个人与社会的统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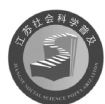
最后,要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当前,由于人类以往无节制地利用和破坏自然生态,我们的地球正面临严重的生态危机。水土流失、土地荒漠化、环境污染、温室效应、臭氧层空洞等时刻威胁着人类;现代化社会由于工业的高度发展,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使得人们掌握了强大的征服自然的力量,获得了巨大的财富,另一方面又给自然界带来了极大的破坏作用,打乱了自然的和谐,破坏了生态的平衡,给人类自己造成了极大的灾难,人类正在自己毁灭着自





己。如何保护生态平衡和自然的和谐,这成为了当今世界的一大重要课题。道家认为和谐社会是人与自然的统一,是人对自然的顺从,他们主张天道自然,强调天的决定作用,反对人对自然有所作为。认为人是自然的一部分,要回归自然,不脱离自然,与自然和谐为一,人的一切思想和行为与自然相一致、相协调,不能违背自然,更不能破坏自然的和谐。因而在庄子那里,“有己”的意识是不和谐的根源,它容易导致人们区分是非、善恶,计较得失、苦乐、祸福,由此引起种种苦闷,它也是造就自身与环境对立的根源。这种取消自我意识与物融为一体的和谐,并非真正意义上的和谐。真正的和谐应该是差异的多样性的统一,正如他在《齐物论》中所说:“举莛与楹,厉与西施,恢诡谲怪,道通为一”,万物之间相通,“天地一指也,万物一马也”。道家哲学思想中的和谐观虽然有其固有缺陷,比如消极避世等,但其和谐思想还是有着深刻之处,它提醒人类在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时,不要只顾眼前利益,过度索取,以致破坏生态环境,危及人类自身的生存。而应当有计划、有步骤,合理地利用自然资源、保护自然资源,要采取各种措施促进自然生态的生息发展和良性循环。“道通为一”所蕴涵的现代生命整体观的观点对我们从道德哲学的高度来认识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重要性与必要性,从而更自觉地维护自然生态平衡,指引我们调适现代化社会人与自然的关系,使之保持协调与和谐,这些对于当今人类来说,尤为重要。

和谐社会在中国具有重要的传统文化根基。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该在人与自身、人与人、人与社会以及人与自然之和谐的基础上建立起来。世纪之交,中国的和谐社会建





设,应当吸收古今中外一切优秀有益的道德资源,特别是中国传统道家和谐社会的哲学思想,并将其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中国国情相结合,形成具有中国文化特色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理论,为中华民族跨世纪的强盛发展和中国文化的繁荣进步发挥更大的作用。

和谐是一首哲理的诗,和谐是一支欢乐的歌,和谐是一条幸福的路,和谐是一部真善美的交响乐,和谐是人类梦寐以求的社会理想和人生理想,向往和谐是几千年来中国人的美好愿望。静心观望、侧耳聆听、慧眼展望:天空的和谐,是穿一身蓝;森林的和谐,是披一身绿;阳光的和谐,如钻石般耀眼;落日的和谐,留下了最后的美丽;音律的和谐,奏响了优美动人的乐章;而社会的和谐,必将带来政通人和、国泰民安的大好局面。相信有丰厚的中国传统文化作根基,建设有特色的社会主义必将在和谐乐章中走向更加辉煌的明天!

(本稿由连云港市社科联推荐)



古璇,硕士,毕业于东南大学,现在淮海工学院法学院工作。参与省六大人才高峰课题、多项市厅级课题,曾在《兰州学刊》、《大陆桥视野》、《江苏社会科学》、《淮海工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连云港师专学报、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学报等期刊上发表论文多篇。

